

证券代码：871089

证券简称：永立环保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浙江永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（追认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：

2018年1月1日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估计的介绍

1.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

公司关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标准为“余额为100万元以上并且账龄超过半年以上的应收账款、余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”

2.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

公司关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判断标准为“余额为100万元以上并且账龄超过五年的应收账款、余额为100万元以上并且账龄超过三年的其他应收款”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公司业务模式为施工安装后交由客户验收，客户验收合格后签订竣工验收单时确认收入，之后客户根据合同或实际情况结算款项。企业自2018年起业务量扩张，驻外大项目逐渐增多，客户为信用较好的大型企业，收款流程较长。因此，相应应收账款的结算周期较以往相对拉长，但由于客户信用条件较好，相应款项收回风险小，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将可能被判断为计提极少的坏账准备或无需计

提坏账准备。同时，企业大额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招投标押金及驻外项目的备用金，上述款项的收付结算周期同样较长，但收回风险极小，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将可能被判断为无需计提坏账准备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追认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7月13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为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（三）股东大会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。董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意见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。同时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财务会计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监事会同意公司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及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一、《浙江永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浙江永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永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7 月 16 日